

南京浦口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闲置资产电子设备及家具处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南京市, 浦口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浦口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闲置资产电子设备及家具处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0.5 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启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浦口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闲置资产电子设备及家具处置, 具体包括四门冰箱铜管、开水器及底座、1.4 米桌、咖啡机、商用电磁炒灶等, 合计 106 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南京浦口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闲置资产电子设备及家具处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南京浦口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闲置资产电子设备及家具处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本项目 ~~不允~~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5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人携带本人身份证至南京市建邺区所街 100 号乐基广场东区 1 号楼 1015 室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南京市建邺区所街 100 号乐基广场东区 1 号楼 1014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5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所街 100 号乐基广场东区 1 号楼 1014 室

七、其他

7.1 项目地点: 南京市浦口区;



7.2 服务周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

7.3 招标控制价为：0.50 万元（人民币），报价低于此价格按废标处理；

7.4 资格审查

7.4.1 资审方式：资格后审。

7.4.2 资格后审条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原件、复印件不全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 2)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相关信用记录证明。（提供截屏图片并加盖公章）
- 3)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符合并提供承诺书）；
- 4)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符合并提供承诺书）；
- 5) 资格后审申请书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符合并提供承诺书）；
- 6)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符合并提供承诺书）；
- 7) 投标人应无下列行为（符合并提供承诺书）：
 - a. 企业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届满的；
 - b. 企业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启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浦口区

联 系 人：范海波

电 话：1836297076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张子 (盖章)



